

证券代码：300040

证券简称：九洲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2

债券代码：123089

债券简称：九洲转2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于2022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毕晓平女士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部分电站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受让融和电投一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融和电投三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贵州关岭国风新能源有限公司、通化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价格为76,500,000元。

经监事会审议，本次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0%股

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融和电投一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向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34,000,000.00 元。

增资后,同意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受让融和电投一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融和电投三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阳谷光耀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价格定为 300,000 元。

经监事会审议,本次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泰来立志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总额度人民币 4,000 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贷款期限 10 年,用于偿还原融资租赁贷款及公司往来款。九洲集团为偿还租赁合同下的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是立志光伏偿还偿还原融资租赁贷款及公司往来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控股的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回报分配暨解散的议案》

融和一号投资持有的 10 家新能源电站总容量 237.5MW, 已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完成投资的退出, 其所持有的上述电站股权全部转让给华电福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七台河丰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九洲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融和电投一号（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约定, 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自合伙企业成立起 4 年。融和一号于 2018 年 10 月成立, 2022 年 10 月合伙期限届满,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决定投资收回后不再继续投资, 届满后也不再延期, 因此上述电站交割完成后根据合伙协议约定进行投资退回及收益分配, 并对融和一号解散清算。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的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回报分配暨解散事项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排, 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工程进度,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75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备查文件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五日